

证券代码：688352
转债代码：118059

证券简称：颀中科技
转债简称：颀中转债

公告编号：2026-080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杨宗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799,86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5%，以上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分别已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2025 年 1 月 3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余成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14,19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5%，以上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根据公司 2026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杨宗铭先生、余成强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杨宗铭先生合计减持不超过 449,9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4%；余成强先生合计减持不超过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1%，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近日收到杨宗铭先生、余成强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

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杨宗铭先生、余成强先生均未实施减持，基于对自身资金安排和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杨宗铭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	1,799,867股
持股比例	0.1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799,867股

股东名称	余成强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614,195股
持股比例	0.0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614,195股

注：上述表格中持股比例按减持计划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 1,189,046,516 股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杨宗铭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7 月 14 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8 月 4 日~2026 年 9 月 28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 股 大宗交易减持，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49,966 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4%
当前持股数量	2,129,867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8%

股东名称	余成强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7 月 14 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8 月 4 日~2026 年 9 月 28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 股 大宗交易减持，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80,000 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1%
当前持股数量	824,195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7%

注：1、当前持股比例按截至 2026 年 9 月 27 日的公司总股本 1,189,573,697 股计算，原计划

减持比例系按减持计划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 1,189,046,516 股计算。

2、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上述减持主体的当前持股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6-064）、《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定向发行股份）》（公告编号：2026-065）。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杨宗铭先生、余成强先生未实施减持。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杨宗铭先生、余成强先生基于对自身资金安排和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